

审计局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，温县审计局继续深入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认真落实《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》部署的各项任务，紧紧围绕县委、县政府中心工作及社会关注关切热点，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完善政务公开制度建设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推动行政权力全过程公开、公共服务全流程公开、社会关切全方位回应，切实提高群众满意度、获得感。全年共在温县人民政府网公告信息13篇。

(一) 加强政务公开组织领导。把信息公开工作同其它业务工作紧密结合起来，同规划、同管理。按照局领导的分工，明确分管领导，指定一名工作人员专门负责信息的整理发布。将信息公开要求落实到公文办理流程，按照“谁发布谁审查、谁审查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做好对拟发布信息的审核工作，准确把握公开的内容、范围、形式和时间，严格限制不公开事项的范围。及时发布公开信息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责任落实到位。

(二) 健全完善工作机制。从完善制度机制入手，进一步明确重点领域、公开事项、公开方式、责任科室等具体要求，建立和完善制度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。

(三) 规范提升公开程序。严格落实公开前保密审查机制。坚持应公开尽公开的原则，妥善处理好政务公开与保守国家秘密的关系，切实做到严守国家秘密。积极推进主动公开目录体系和公开内容建设，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，依法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。

本单位2020年未收到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，因此无法公开办理结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13	0	0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2	0	3
行政强制	2	0	0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(九)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(单位:万元,保留4位小数)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
	0	0	0	0	0	0	0

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
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在政务公开的全面性、有效性和特色性方面, 我局仍存在许多不足, 一是要将继续切实强化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建设, 采取有效措施, 不断规范工作程序, 创新工作方式, 使政务公开工作在制度化、规范化方面有新的突破。二是建立培训工作机制, 组织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积极参加政府组织的专业培训, 提高信息员的政策把握、解疑释惑和回应引导能力, 努力提升信息员的综合信息的处置能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